

## 本校生校際選課作業流程

### 一、注意事項

- 1.依規定校際選課須以本校未開設之課程為限。
- 2.校際選課必須為正規大學課程（不可選修二專及推廣教育的課程）。
- 3.校際選課學分數不可超過8學分；該學期總學分數（含本校）不可超過25學分數。
- 4.博、碩士生及延修生在校至少須修讀1門課程。

二、申請修讀他校課程須先徵得本校開課系、所、單位主任同意。

三、請下載本校校際選課申請表(本校生)。

四、請依表單序號流程辦理簽核

五、本表單須於選課完成一星期內，繳回本校註冊課務組以建置選課資料。

# 世新大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際選課申請表 (本校生)

申請學生基本資料					
系組別	年級	系	組	年級	學號
姓名		性別		電話	手機：宅：

申請課程資料					
課程屬性 (必勾選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課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數位學習課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遠距教學課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MOOCs 課程			
申請開課學制	(務必填寫正確)	申請開課系所		申請課程學期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年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期課
申請學校		申請課程名稱	中文：	申請課程學分數	學分
申請學校電話			英文：(務必填寫)		
申請學校地址	□□□				

本校採計資料					
申請學生就讀系所填寫				通識課程認定 (由通識中心勾選)	
課程名稱	選別	學年課	學期課	本校開課狀態	( ) 社會科學類    ( ) 自然科學類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必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學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學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學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學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開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曾開課	( ) 史哲學科類    ( ) 文學藝術類
本學期總學分數 (本校/校際)	學分 ( / )	系所承辦人簽章：			中心承辦人簽章：
備註說明					

- ※ 1. 依規定校際選課須以本校未開設之課程為限。  
 ※ 2. 校際選課必須為正規大學課程 (不可選修二專及推廣教育的課程)。  
 3. 校際選課學分數不可超過 8 學分；該學期總學分數 (含本校) 不可超過 25 學分數。  
 4. 博、碩士生及延修生在校至少須修讀 1 門課程。  
 5. 申請學生必須於申請學期已註冊完成。

請依下列序號順序辦理簽核流程					
世新大學本校			申請學校		
1.	就讀系所	主任		4.	開課系(所)
		承辦人			
	開課系所	主任		5.	教務處
		承辦人			
2.	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(註)			6.	總務處繳費
3.	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(課)		本表單須於選課完成一星期內，繳回本校註冊課務組，以建置選課資料。		

- ※ 1. 為簡化公文往返之煩瑣，以本表取代公文。  
 2. 凡因休、退學或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註冊程序者，所選課程不予承認。